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
號

聯絡人：李小姐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7355

傳真：(02)8590-7088

電子郵件：mdanni0620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0916626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、會議記錄；2、呼吸器衛材清單

主旨：檢送本部109年4月20日召開「急重症醫療應變專家小組第一次會議」會議紀錄(如附件1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部109年4月20日衛部醫字第1091662496號開會通知單辦理。
- 二、副本抄送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，請依國內呼吸器衛材清單如附件2，協助確認國內呼吸器相關耗材之醫療器材許可證、及國產研發呼吸治療衛材量能及供應情形，並請於109年5月6日前惠復。

正本：余委員忠仁、林委員孟志、高委員國晉、古委員世基、吳委員清平、蕭委員秀鳳、楊委員玲玲、林委員宏榮、吳委員杰亮、洪委員芳明、蔡委員維謀、陳委員麗琴、林委員綉珠、張委員峰義、李委員聰明、顏委員慕庸、鄭委員尊仁、林委員康平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(均含附件)